

作者题记:李克强总理在2013年3月视察江苏、上海时提出“现代农业能否支撑城镇化?”。围绕总理的要求,笔者就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问题作了一些思考,主要有两个问题:一是当前现代农业发展的紧迫性,主要是从“三化同步”(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的角度来分析;二是现代农业如何支撑城镇化。这是一个新课题,我们知道,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以工支农、以城带乡就是要带动农业、支持农业发展。总理提出要以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这里面大有文章,笔者认为可以做、可以实践,而且成功的案例在国外、国内都有。对于城镇化我们要有个客观地理解,当前推进城镇化的要求是大、中、小并举,从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角度看,应该主要针对中小城市,特别是资源生态环境比较好的区域,这是一个基本出发点。本文系笔者2013年8月11日在云南红河州的讲座稿。

现代农业能否支撑城镇化?

黄祖辉

(浙江大学 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杭州 310007)

摘要:针对李克强总理有关“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讲话精神,从农业与城镇化的相互关系出发,阐述了现阶段城镇化发展对农业发展的重要意义,以及我国农业支持城镇发展的三个阶段与特征。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四个方面,即农业产品支撑、产业延伸支撑、功能拓展支撑、生产要素支撑;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四个关键,即纵向一体、功能一体、产城一体、城乡一体;提出突破城乡二元体制,推进城乡联动户籍制度改革,实现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城乡共赢。最后列举了四川蒲江、我国台湾以及国外的相关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案例。

关键词:现代农业;城镇化;城乡一体

中图分类号:F303.3;F291.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9107(2014)01-0001-05

一、现代农业发展的紧迫性

“三化同步”就是指工业化、城市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协调发展。中央在十八大报告中加入了信息化,这里我们先不谈信息化,重点谈“三化同步”问题。尽管改革开放30多年来全国经济增长较快,经济总量已上升到世界第二,总体上已经进入了工业转型发展、城镇化加速发展、农业加快发展的阶段,但全国整个“三化”的发展还非常不协调。一是城市化滞后于工业化。现在全国城镇化率虽然已达到

51.6%,但相对于现在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特别是与国际比较,我国城镇化的发展实际上是比较滞后的。二是农业现代化发展滞后于工业化和城市化。主要是农业劳动力比重下降速度大大慢于农业GDP比重的下降速度。从动态来看,经过30多年的改革开放,城镇化发展步伐逐步加快,城镇化滞后于工业化的现象正在逐渐减缓,但在“三化”中,相对于城镇化和工业化,农业现代化的滞后性则在加剧。从地区角度来看,笔者专门作了一个简单的评估:经济越是相对发达的地区,农业的发展滞后性越严重。

收稿日期:2013-09-10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71333011);农村改革发展协同创新中心资金资助项目

作者简介:黄祖辉(1952—),男,浙江大学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农业经济与农村发展、产业组织与制度安排。

为什么?难道发达地区的农业不比中西部地区发达?不是这样理解的。从“三化”来看,经济发达地区,工业化和城市化大大超过中西部地区,从理论上讲农业应该实现现代化了,但实际还没有做到。而中西部地区尽管农业看起来好像落后,从单纯的农业区域比较,似乎没有发达地区好,但由于中西部地区工业化、城镇化水平没有发达地区高,所以农业滞后性就没有发达地区那么明显,但总的来说还是滞后的。为什么说农业滞后性在加剧呢?这要从产业结构和就业结构的关系来看,改革开放初期,我国农业在整个国民生产总值(GDP)三次产业中的比重大体为 $1/3$,而农业劳动力在全社会劳动力中的比重占大体为 $2/3$,也就是说,是 $2/3$ 的农业劳动者贡献了 $1/3$ 的国民生产总值,农业劳动力对国民生产总值的人均贡献率是 0.5 左右。现在来看,全国农业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已由原来的 $1/3$ 变成 $1/10$,农业比重的下降不是坏事情,不是说农业越来越小了,农业仍然还在增长,但增长的速度是慢于工业和第三产业。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不断下降是现代化的一个趋势。但现在的问题在哪里呢?问题在劳动力。从劳动力的比例关系来看,农业劳动力比重从改革开放初期的 $2/3$ 变成了现成的 $1/3$,而产出比重从 $1/3$ 下降到 $1/10$,农业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重的下降速度大大快于农业劳动力比重的下降速度。这个问题就很大了, $1/3$ 的农业劳动力贡献了 $1/10$ 的国民生产总值,农业劳动力对国民生产总值的人均贡献率仅 0.27 ,比改革开放初期还低。这说明什么?那就是从“三化”的角度,从结构的角度来看,我国农业的地位和农民的相对状况,不是在改善,而是在恶化。

1. 我国现代农业发展需要依托城镇化的加快发展,以实现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的协调。宏观上来看,加快发展现代农业,从我国不同地区来看,情况大同小异,但有些地方“三化”关系相对协调。要搞现代农业,很显然产业结构和就业结构的协调性非常重要,只有两者协调才能保证“三化”的协调。现在,我们不可能再把农业的比重做大,如做到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1/3$,那是不可能的事情,这是违反现代化发展规律的,惟一的出路就是通过城镇化发展降低农业劳动力的比重。为什么说城镇化发展是出路?首先,我们现在剩余劳动力仍然很多,将劳动力转移到第二产业空间不大,实际上我国第二产业对劳动力的吸纳已达到饱和状态,今后农业剩余劳动

力的主要出路应该是第三产业,但第三产业要发展,就必须要有人口的集聚,而城镇化本质上是人口在空间的集聚过程。其次,从整个国家的一二三产业结构来看,现在我国三次产业结构的次序是 $2:3:1$,第二产业所占的比例最高达 46% ,第三产业所占比例是 44% 左右,农业在 10% 左右。一个国家从传统走到现代化,产业结构就要从 $2:3:1$ 变为 $3:2:1$,也就是说,要求第三产业所占比重最大,现在发达国家的产业比重基本都是 $3:2:1$ 。如:美国的农业虽然只占国民生产总值 3% 不到,但美国农业仍然是世界最强大的,同时,美国农业劳动力比重也不到 3% ;韩国农业占国民生产总值大约 8% 左右,但其农业劳动力比重也在 8% 左右。这就可以看出,发达国家一个很重要的特点是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都比较协调,而我国很多地方的产业结构和就业结构都不是很协调,比如:浙江省农业的比重已经降到 5% 左右,但农业劳动力比重仍达 20% 左右,这实际上就体现出“三化”的不协调和农业的滞后性,这也是我国农业需要转型发展的紧迫性。

“三化”关系为什么这么重要?因为“三化”本质上能体现整个国民经济的产业结构状况。农业发展可以用第一产业来表达,工业化状况可以用第二产业来表达,而第三产业与城镇化水平密切相关,城镇化既是一个空间概念,又是二三产业的载体,因此,城镇化水平可以反映一个国家和地区的第三产业水平,国际上都如此。城镇化水平高的国家第三产业的比重肯定也是比较高的,并且第三产业的就业比重也很高,发达国家第三产业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大多要达 $60\%\sim 70\%$,同时,第三产业的劳动力比重也在 $60\%\sim 70\%$ 以上。这也意味着我国第三产业的发展还有很大的空间,第三产业对劳动力的吸纳是今后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协调和优化的主要出路,是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和农业滞后性问题的主要途径,而要加强第三产业发展,关键是加快城镇化发展,也就是说,要以城镇化来推进“三化”同步协调,要以城镇化来解决农业滞后问题,加快现代农业发展。

2. 对李克强总理关于农业与城镇化关系论述的分析领会。李总理任职以来,特别重视两个方面的问题。第一个是改革,强调改革是最大的红利;第二个是城镇化,强调城镇化是最大的内需,城镇化是人的城镇化等等。李总理关于城镇化与农业关系的阐述,涉及了两个非常重要的思想。第一,城镇化要为农业现代化创造条件、提供市场,实现新型城镇化和

农业现代化相辅相成。这比较好理解,即城镇化要为农民转移创造就业条件、要为农产品提供市场。第二,他2013年7月在上海、江苏考察时提出,要以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农业如何支撑城镇化?这恐怕不仅仅是农业为城镇提供劳动力和农产品的问题。在中国,农业与城市或城镇化的关系可以概括为三个阶段:一是农业剩余支撑城镇化阶段。这是农业社会 and 传统社会的状况,在这一阶段,农业支撑城镇化主要体现在没有农业的剩余,就没有二三产业和城镇的发展,农业的剩余主要是劳动力和农产品的剩余,这是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基础与前提。现在已经走过这个阶段,我们现在不是缺少农业剩余,而是农业剩余多,不是少的问题,而是多的问题,如农产品卖难,农业劳动力转移难。二是牺牲农业支撑城镇化阶段。这基本上是中国特色,即通过城乡二元体制,扭曲城乡资源与要素配置,放缓农业发展,牺牲农民利益,以此换取和支撑非农产业和城市的发展,这种模式尽管在短期内取得了工业和城市的较快发展,但“三农”代价很大,长期下去,经济社会的结构性问题与矛盾会不断积累和加重。三是现代农业支撑阶段城镇化阶段。很显然,李总理的思想既不是指农业剩余支撑城镇化,更不是指牺牲农业支撑城镇化,而是要以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绝不仅仅是统计当中的第一产业的农业支撑,而应该是接二连三、功能多样的现代农业支撑,是产城一体、城乡一体、工农共赢、城乡共赢的现代农业对城镇化的支撑。

二、现代农业如何支撑城镇化?

1. 对现代农业要有个基本认识。现代农业要怎么做?从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角度看,有几个特点很重要。第一个特点是农业的“接二连三”。现代农业不是单纯的第一产业,它与二产、三产都有密切关系。前面说到美国农业,从第一产业来讲,美国农业不到国民生产总值的3%,但如果把农产品加工、农产品贸易、农产品旅游与农业生态、文化等产业包括进去,美国的农业大体可以达到国民生产总值的20%左右。第二个特点是农业的功能多样性。包括食物功能、能源功能、生态功能、文化功能、休闲功能等等。第三个特点是城乡一体和城乡共赢。这既指农业与城镇的融合性,又指城乡关系与体制,支撑城镇化的现代农业如果没有一个好的体制保障,就可能导致牺牲农业支撑城镇化的格局,这样的支撑是

城乡不共赢的,是难以持续的。

2. 现代农业如何才能支撑城镇化?概括起来有以下4个支撑。一是农业产品的支撑。这里包括两种产品,一种就是景观性产品,很多农产品本身就能成为城市的景观,比如:花卉、苗木等,既属于农业范畴,也属于生态范畴,这些都是城市不可缺少的,能体现城市的品位与品质。还有就是食用产品。现代农业生产的应该是高效、优质、安全的产品,这可以支撑城市居民的消费。二是产业延伸的支撑。农业产业的延伸除了种植业、养殖业以外,延伸出的农产品精深加工,也就是工业;农产品物流商贸,这是城市发展中不可缺少的;再一个就是休闲旅游,不仅在农村发展,也可以在城市发展。总之,也就是要通过农业产业向下游的延伸,使其与城市结合。三是功能拓展的支撑。农业的生态功能、文化功能可以支撑城镇发展。现在有些城市,品质很差,充分打造城市的生态功能、文化功能,可以提升城市品质,体现城市特色。四是生产要素的支撑。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离不开两大要素的支撑。首先是土地,没有土地的非农化,城市就没有空间发展。但土地非农化不能建立在牺牲农民利益的基础上,而是要将土地非农化与农业劳动力非农化相结合,使城镇化与农业现代化同步和共赢。其次是劳动力的支撑。因为没有农业劳动力的转移,就不可能有二、三产业和城镇化的协调发展。

3. 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关键。一是纵向一体。通过产业化经营,促进现代农业向二、三产业延伸,向二、三产业延伸也就是向城镇化延伸,因为在城市中不可能搞第一产业的农业,只可能搞二、三产业的农业,而且是纵向一体的农业。二是功能一体。农业是多功能的,多种功能要拓展,就要与城镇相结合,城镇只有成为农业多功能拓展的载体,才能分享到现代农业多种功能的收益。从这个意义上讲,城市,特别是中小城市的发展和定位,都可以与现代农业结合起来,通过现代农业的支撑,发展田园生态型的城镇。三是产城一体。李总理在讲城镇化时,非常重视产城一体和融合这一问题。目前我们在产城一体方面做得还不很理想,城镇尽管有工业,有园区,但由于产城一体和融合不到位,城镇居民的生活品质并不高。主要表现在:许多城市人口规模过大,同时产业布局和人口居住以及公共服务不协调,致使城市居民生活不便、环境不佳、交通不畅等问题严重。四是城乡一体。在城乡二元体制结构下,只能是牺牲农业、牺牲农民来支撑城镇化,做不到城乡共

赢的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为此,必须消除城乡二元体制,建立城乡居民基本权利平等制度和要素合理流动制度。要破解城乡二元体制,必须推进城乡联动的户籍制度改革,把与城乡户籍制度挂钩的各种明确与不明确的居民权益明晰化,然后把这些权益与户籍制度相分离。如果这一问题不解决,即使城市户籍再改革,也难以使农村进城人口真正市民化和融入城市。为什么我们整个社会至今还有1/3的农业劳动力?一方面是城镇化滞后,城市二三产业不能充分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另一方面也和农村户籍制度,也即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滞后有关系。我们专门做过一些调查,一些发达地区,甚至于像红河州这样的地区,假定农业劳动力仍然占全社会劳动力的1/3,大大高于农业GDP的比重,但实际上,在这些农业劳动力中,往往是其中的一小部分劳动力就能贡献当地农业产出的60%~70%。这一小部分劳动力就是我们通常讲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其余仍留在农村的农业劳动力仍然是剩余的,但由于土地制度、宅基地制度和集体经济分配制度以及医疗社保等制度的不完善或不到位,这些农业劳动力往往既没有很好的转移出路,又不愿意转移出去,进而滞留在农村,搞些小规模自给自足农业,我们要实现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必须进一步减少这部分农业剩余劳动力,主要的路径就是城乡一体的城镇化。

推进城乡联动的户籍制度改革,就农村而言,需要体现四条原则。第一条,进城农民在农村的权益要保留。第二条,这些权益要在确权基础上可交易。第三条,进城农民可以享受城镇基本公共权益。这三条对于本地农民的市民化就够了,但当前进城农民市民化的主要难点不是本地进城农民的市民化,而是外地进城农民的市民化。比如,就红河州来看,本州内进城农民的市民化问题相对容易解决,但如果是来自外州、外省的人口的市民化问题就比较难解决。因此,还有必要加上第四条原则,即流动人口拥有的基本公共权益可携带、可流转。在国外,不会存在这样的问题,因为国外的基本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大都由中央政府或联邦政府统一提供,你到哪儿都一样,但我国很多像养老、医疗等社保和公共服务是由地方政府提供的,公共品供给的地方化色彩很明显。外来人口要享受与流入地城镇居民一样的基本公共权益,就会给流入地方政府带来压力,如果能将由地方提供的公共权益随人口流动而流动或者可跨地区交易,就会大大缓解外地进城农民市

民化的困难,加快城镇化进城,同时,也有助于促进农业产出比重与农业劳动力比重的相互协调,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和现代农业对城镇化的支撑。在上述四条原则基础上,进一步推进农村相关制度的改革:一是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核心是要实现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制度的财产性权益。二是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制度的改革,方向是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实现直接有偿和开发使用。三是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目标是实现农民住房的财产化。四是推进除土地以外的农村集体经济产权制度改革,主要是量化到人,建立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制。通过这些改革,明确农民的财产权益,并实现可流转和可交易,只有这样,才能进一步促进农村劳动力的进一步流动和转移,加快城镇化进程,同时,提高农民收入和土地利用效率,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实现“三化”同步和城乡共赢的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格局。

三、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典型案例

这里仅以四川省的蒲江县为例。四川蒲江县是地处我国西部、隶属成都的一个30万左右人口的丘陵山区县,该县没有能源与矿产资源,过去也没有什么大工业和大型国有企业,但却是一个自然生态环境很好的农业县。可是,蒲江县近年来的发展令人刮目相看。蒲江发展的主要思路就是“以农为本、城乡统筹、三化同步、生态富民”。他们始终把农业作为县域经济发展的支撑点,长期坚持不动摇,实现了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的转变,去年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超万元。现在的蒲江已经培育出了三大主导农业产业:一是茶叶。涉及茶生产、茶加工、茶生态、茶文化、茶旅游、茶贸易的全产业链发展和品牌开发。二是猕猴桃。面积达几十万亩,品质好、质量高、保存期比较长,实现了规模生产、产业化经营、品牌化营销,目前,联想集团已与该县的猕猴桃产业实行全方位合作,前景非常好。三是生猪养殖业。属国家生猪屠宰点。其他还有柑橘、樱桃等产业。蒲江的成功关键在于他们抓住了现代农业的本质内涵,以品牌建设为龙头,不仅做好农业上游,而且做好农业下游,不断拓展农业的功能、尽可能延伸农业的产业链,取得了很好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笔者曾经专门对蒲江现象作过一个分析,发现这个县有3个2/3的现象特征很有意思,即该县有2/3来自农业,全县劳动力2/3从事农业,县域经济总量2/3来自农业。但需要强调的是,蒲江的这种农业并不是第

一产业的农业,而是“接二连三”的农业,是纵向一体和多功能的现代农业,因而也是附加值可观,并且是产村一体、产城一体、城乡一体,能够支撑工业化和城镇化、“三化”同步协调发展的现代农业。

以现代农业支撑的城镇化,有助于打造田园生态、产城一体、城乡一体的城市,蒲江就是这么做的。该县的副中心城市寿安镇的建设就体现了这一理念和思路。在科学规划城市的基础上,将城市的整体建设对外招商,政府主要把土地关系处理好,由中标的投资开发公司对城市产业、商业、居住、医疗、教育、文化、生态等设施建设进行整体打造,最后交给你一个田园生态、产城一体、城乡一体的新型城市。该县在招商中还坚持招商选资,不仅对污染企业零容忍,而且注重选择引进对自身产业契合度高的企业,注重引进那些对良好生态环境有需求的产业进入蒲江,比如休闲养生产业等。

云南省红河州虽是我国西部地区经济欠发达的地区,但是发展潜力特别很大,主要是资源生态环境特别好,文化底蕴比较厚实,这些都是当前转型发展后发优势的根本性的东西。发达地区尽管经济发展比较快,但也存在生态资源环境破坏情况多、发展空间小等等问题。有的时候,我们提出一些好的理念、好的方法,在发达地区很难做,因为它没有空间。相对来讲,在西部一些地方,这些理念和做法就是可以做的。

红河州有很好的发展条件,关键是如何把生态资源、农业及其功能优势等发挥出来。现在红河州弥勒市的葡萄产业包含有休闲旅游项目,这是对的。

在国外这种发展模式很普遍,比如:靠近加拿大多伦多市附件有个小城市,依托现代葡萄产业做得很成功,把葡萄生产、加工、休闲、品尝、购买等融为一体,不仅做好了葡萄产业,而且做出了旅游城市的品牌,是典型的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的成功案例。当然,目前弥勒市的葡萄产业规模还不够大,但如果我们能和城市发展相结合,形成特色,比如,“一镇一品”,“一城一品”,就能体现中小城市的特色,如美国的“巧克力城”。又比如,东京这样一个国际大都市的旁边居然还在种植水稻!它实际是利用水稻湿地的生态系统效应,调节东京大都市气温,据说在夏天能使东京的温度降几度,这实际是发挥农业的生态功能,为城市服务,政府则补贴农户,保持稻农积极性。还比如,我国台湾的城市化水平已达到 80% 左右,但它主要是发展中小城市,产业都聚集在中小城市,其中不少是由现代农业支撑的,诸如台湾阿里山的乌龙茶与旅游业和小城市的发展结合。台湾的埔里镇,人口规模达到 10 多万,还不包括旅游人口,小城也很繁荣。埔里镇的发展主要是靠黄酒产业。我去看了后非常吃惊,黄酒是浙江绍兴的招牌产品,我以为他们是不正宗的黄酒,后来仔细了解后,原来是两位绍兴人在 1949 年从大陆到台湾埔里后逐步发展起来的,感觉比浙江绍兴做得有特色,特别突出了黄酒产业和文化、旅游的系列开发。总体来看,现代农业基础上的农产品精深加工、休闲旅游与城镇的结合最为普遍。农业景观与生态也可以与城镇发展相结合,以打造田园生态城镇,这些都可以看成是现代农业支撑城镇化、产城一体、城乡一体的典型。

Can Modern Agriculture Sustain Urbanization ?

HUANG Zu-hui

(China Academy of Rural Development,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58, China)

Abstract: According to Premier Li Keqiang's speech on "modern agriculture sustaining urbanization" and starting from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modern agriculture and urbanization, this paper expounds the importance of current urbanization development to agriculture development and the three phases and their characteristics of agriculture sustaining urbanization in China. Modern agriculture sustains urbanization in four aspects like products, industrial extension, functional expanding and production factors, while the four key points are horizontal integration, functional integration, industrialization-urbanization integration and urban-rural integration. It puts forward suggestions like breaking the binary system of urban-rural separation and promoting reform of residence registration system. It also lists several cases of modern agriculture sustaining urbanization in China's Sichuan and Taiwan as well as in other countries.

Key words: modern agriculture; urbanization; urban-rural integration

黄祖辉教授简介

黄祖辉,男,汉族,1952年6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浙江大学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院长,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卡特)主任,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浙江省省政府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农村合作经济管理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农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农业部软科学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农业经济学会会长等。主要研究领域为农业经济与农村发展、产业组织与制度安排。



先后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解决中国‘三农’问题的理论、思路与对策研究”(2004),国家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我国土地制度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研究”(2005),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全球化背景下中国农民合作组织发展:运营模式、治理结构与比较研究”(2010)等研究项目30多项。获国家和省部级成果奖10项。其中,在20世纪80年代就开始的“农村工业化、城市化和农民市民化”问题研究,将农村工业化和城市化紧密结合,在国内最早提出农村转移进城劳动力的“市民化”概念和相关政策主张,进城农民的“市民化”主张被写入党的十八大报告,该研究成果在2007年的浙江省社科成果奖评审中,荣获“突出学术贡献奖”,与汪晖博士一起撰写的《城市化进程中的土地制度改革》,获得了由国家九大部委联合发起,以中国农村改革先驱杜润生命名的首届“中国农村发展研究奖著作奖”。与钱文荣教授共同完成的《转型时期的中国农民工》分别获得了第十五届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009)一等奖和首届城市学研究优秀成果“西湖金奖”(2011),在《经济研究》、《中国社会科学》、《管理世界》、《中国农村经济》以及SSCI等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了200多篇学术论文,出版了10多部专(译)著,在中国人民大学期刊复印资料《农业经济导刊》转载文献引用个人排行榜上,先后于2005年和2008年两次以第一作者全文转载文献引用频次的个人排行榜第一。

先后向中央和地方政府提供“三农”研究决策咨询报告和提案40多篇,其中:“重视城市化对新农村建设的引领和两者的互动共进”;“西部做得这么好,其它地方没理由做不好——云南开远新农村惠民工程的启示”;“加快农村税费制度改革的建议”;“加快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发展与立法的建议”等,分别得到了中央和省部领导的重要批示和采纳。

他领导的浙大“卡特”探索并建立了以“CARD”为品牌,以“中心”为平台,以项目为纽带,以学术为根本,以制度为保障的科研运行模式与体制,《光明日报》曾以《“三农”研究的整合之道——浙江大学“卡特”现象解密》为题,报道了“卡特”的成功发展经验。2009年10月16日,教育部发表了题为《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服务“三农”有为有位有贡献》的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简报(2009年第15期)。2013年4月,《光明日报》以《破解“三农”难题的“卡特经验”——浙江大学“卡特中心”服务“三农”纪实》为题,对“卡特”作了专题报道。2011年,以他为带头人的“卡特”曾荣获“浙江省五一劳动奖章”。